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4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4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6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8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6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4
十二、其他说明.....	44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4
（二）其他.....	4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本乡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保证上级安排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二）讨论和决定本乡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执行本乡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乡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乡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城镇建设、产业发展等专项规划，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提供符合当地实际和群众需求的公共服务。

（四）乡党委领导乡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本乡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五）加强乡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它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六）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本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七）加强平安建设工作，依托村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统筹网格内各项工作，推进网格标准化建设，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加强法制宣传，调解民事纠纷，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做好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生态环境保护、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八）推进基层民主，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农村村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依法保护国家、集体、公民财产和各类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构建农村和谐社会。

（九）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设置八个股室，分别是：1、党政综合办公室；2、经济发展办公室；3、社会事务办公室；4、规划建设办公室；5、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6、党群服务中心；7、综合便民服务中心；8、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职能如下：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乡党委、政府机关日常工作；负责人大、政协、武装部具体事务；负责协调纪检监察、组织、宣传、统战、机构编制、巡察、老干部和工会、团委、妇联等方面工作；负责财务、人事、保密、档案、固定资产管理和后勤服务。

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农业、工业、第三产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实施及乡村振兴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组织实施；负责协调发展和改革、科学技术、工业和信息化、财政、自然资源、村镇建设和管理、交通运输、林业、水务、农业农村、审计、统计、能源等方面工作；协调配合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社会事务办公室（挂平安建设办公室牌子）负责农村基层政权建设，指导村委会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指导村务公开、村账乡管等工作；负责矛盾纠纷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公共安全风险防控、法治宣传教育，基层平安创建、网格化服务管理和群防群治等相关工作；负责应急管理、信访的综合协调工作，督促检查工作落实；负责教育、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和体育、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行政审批服务、残疾人服务、慈善事务、红十字会事务等社会事务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四）规划建设办公室负责组织编制本乡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根据乡总体规划的要求，组织编制乡的控制性详细规划；组织规划编制单位依法修改总体规划和修建性详细规划并依照审批程序报批；负责管理辖区内各项建筑活动和施工许可等初审工作；做好乡、村供水、排水、垃圾和污水处理、燃气、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等建设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五）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全乡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日常管理，组织开展对综合行政执法事项巡查上报、执法处置等日常执法工作；作为基层综合行政执法平台，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市场监管、交通运输、农业农村、文化旅游、生态环境保护、城市管理等各领域派驻执法力量、公安等派出执法机构开展联合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对区域内各类专业执法的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六）党群服务中心负责发挥服务党组织和党员群众的功能，开展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理论知识、党务政策咨询等活动；提供党员培训活动场所，做好区域内党建活动的日常组织、协调、联络和服务工作；为村党组织、党员群众提供相关服务和资源保障；负责党群志愿者队伍建设和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七）综合便民服务中心负责制定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的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结合实际设置基层来信来访、乡村建设、农业农村服务、畜牧兽医、卫生健康和体育、就业和社会保障、社会救助、户籍管理、不动产登记、法律服务等便民服务专门窗口，集中办理面向群众的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负责进驻中心事项的公开公示，对进入中心的各窗口及其工作人员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受理群众对窗口工作人员及便民服务工作的投诉举报；指导村便民服务站点日常工作开展。完成乡党委、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八）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负责宣传贯彻有关退役军人法律、法规、政策；负责

退役军人信访服务相关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权益保障服务工作，对退役军人提供就业指导、帮扶救助、思想教育等帮助服务；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待遇保障工作；指导开展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走访慰问、荣誉奖励以及纪念活动等；承办乡党委、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61.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4.40	924.17	0.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55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60	7.60	4.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34	107.3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94	32.9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5.00	5.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91.50	391.5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3.14	93.1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37	1.55	1.82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63.24	本年支出合计	1569.30	1563.24	6.06
上年结转	6.06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569.30	支出总计	1569.30	1563.24	6.06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563.24	1561.70		1.55			6.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4.17	924.17					0.2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4.17	924.17					
2010301	行政运行	732.06	732.0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11	192.11					
20132	组织事务							0.2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2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0	7.60					4.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60	4.60					4.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0	4.60					4.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34	107.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34	107.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5	26.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09	8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4	32.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4	32.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9	9.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95	22.9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	5.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	5.00					
2110301	大气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391.50	391.5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91.50	391.5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91.50	39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14	9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14	9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14	93.1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5			1.55			1.82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55			1.55			1.82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55			1.55			1.82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69.30	965.49	603.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4.40	732.06	192.3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4.17	732.06	192.11
2010301	行政运行	732.06	732.0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11		192.11
20132	组织事务	0.23		0.2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23		0.2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60		11.60
20701	文化和旅游	8.60		8.6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60		8.6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34	107.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34	107.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5	26.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09	8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4	32.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4	32.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9	9.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95	22.9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		5.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		5.00
2110301	大气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391.50		391.5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91.50		391.5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91.50		39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14	9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14	9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14	93.1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37		3.3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37		3.37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37		3.37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61.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4.40	924.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55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60	11.6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34	107.3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94	32.9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5.00	5.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91.50	391.5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3.14	93.1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37			3.37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63.24	本年支出合计	1569.30	1565.93		3.37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6.06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4.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82					
收入总计	1569.30	支出总计	1569.30	1565.93		3.37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61.70	965.49	596.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4.17	732.06	192.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4.17	732.06	192.11
2010301	行政运行	732.06	732.0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11		192.1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0		7.6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60		4.6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0		4.6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34	107.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34	107.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5	26.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09	8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4	32.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4	32.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9	9.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95	22.9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		5.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		5.00
2110301	大气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391.50		391.5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91.50		391.5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91.50		39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14	9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14	9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14	93.14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65.49	889.29	76.20
工资福利支出		863.04	863.04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90.74	90.74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02.44	202.44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93.79	93.79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00.95	100.9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21	13.21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46.43	146.4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4.59	24.5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6.50	56.5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9.99	9.9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2.95	22.9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24	2.2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06	6.06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8.36	28.36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64.78	64.78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20		76.20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0.00		10.00
电费	办公经费	8.00		8.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53.40		53.4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		4.8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5	26.2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6.25	26.25	

预算公开表7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5			1.55		1.5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5		1.5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5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55		1.55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55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55		1.55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76.20	76.20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76.20	76.2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597.76	596.21		1.55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597.76	596.21		1.55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奖罚资金—秋冬防大气污染防治	5.00	5.00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2.70	2.70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省级补助资金	0.90	0.90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市级补助资金	0.50	0.50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	13.50	13.50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乡镇运转经费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	15.00	15.00				
2025年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区级资金	0.50	0.50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省、区）	337.50	337.50				
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1.55			1.55		
乡镇综合经费	36.00	36.00				
党建经费	20.00	20.00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区）	40.50	40.50				
乡镇统计工作经费	0.50	0.50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3.00	3.00				
遗属补助	9.84	9.84				
冬季取暖费	10.00	10.00				
兼职网格员经费	21.42	21.42				
动物防疫员工作补助	6.96	6.96				
乡镇定额	15.67	15.67				
原峙峪煤矿保安服务费和日常看护巡查费	54.00	54.00				
卢翠英退职人员补助	1.05	1.05				
西山公园占用坟地款	1.67	1.67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6.05	4.23		1.82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6.05	4.23		1.82
2024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2.76	2.76		
2024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省级补助资金	0.92	0.92		
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1.82			1.82
2024年省级党员教育培训专项经费	0.04	0.04		
2024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省级补助资金（第二批）	0.08	0.08		
2024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第二批）	0.24	0.24		
2024年农村党员教育（市级）培训资金	0.19	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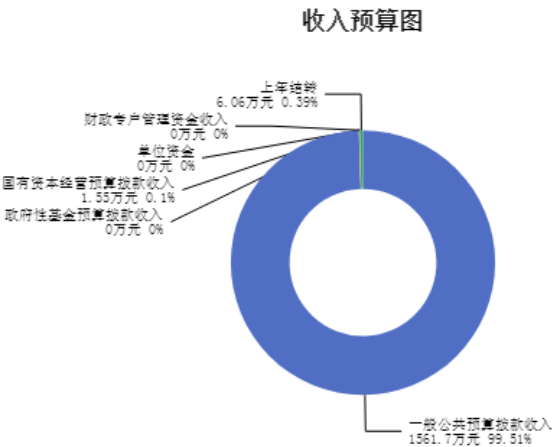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预算收入总计1,569.3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63.24万元，上年结转6.06万元，比上年减少254.88万元，下降13.97%，主要原因是2025年预算未列入长城一号旅游公路市级组包项目-朔城区段征拆款和2022年、2023年农村厕所改造工程款；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569.30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563.24万元，上年结转6.06万元，比上年减少254.88万元，下降13.97%，主要原因是2025年预算未列入长城一号旅游公路市级组包项目-朔城区段征拆款和2022年、2023年农村厕所改造工程款。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预算收入1,569.30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61.70万元，占99.5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1.55万元，占0.1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6.06万元，占0.3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支出预算156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65.49万元，占61.52%；项目支出603.81万元，占38.4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69.3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65.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3.37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563.2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6.06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24.4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1.6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7.3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2.94万元、节能环保支出5.00万元、农林水支出391.5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3.1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37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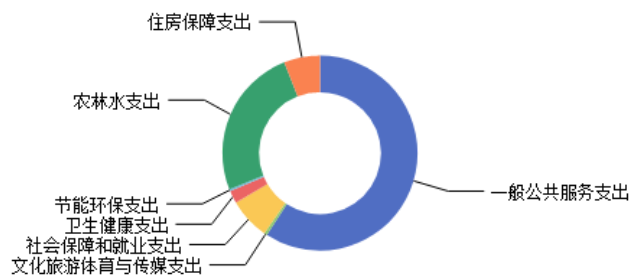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561.70万元，比上年减少255.75万元，下降14.07%。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561.7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24.17万元，占59.1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60万元，占0.4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7.34万元，占6.87%；卫生健康支出32.94万元，占2.11%；节能环保支出5.00万元，占0.32%；农林水支出391.50万元，占25.07%；住房保障支出93.14万元，占5.96%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965.4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89.29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76.2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5年所属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6.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6.54万元，增长92.13%，原因是2025年事业人员交通补贴列入年初预算。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1563.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65.49万元，项目支出597.75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1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563.24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2个，共计金额597.75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8个，涉及金额120.6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4个，涉及金额477.14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2个，涉及项目金额597.75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8个，涉及项目金额120.6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4个，涉及项目金额477.14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朔州市朔城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市级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朔城区【2025】9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升公民素质，共建文化强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城区【2025】92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预算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公众的文化生活质量，促进社会的文化繁荣和进步。				提升公众的文化生活质量，促进社会的文化繁荣和进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	5000元		数量指标	2025年公共图书	5000元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是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专款专	是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到位	是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到位	是	
		成本指标	按财政安排专项资金执行	是		成本指标	按财政安排专项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	是		经济效益	促进公共图书馆	是	
		社会效益	保障促进公共图书馆、文	是		社会效益	保障促进公共图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受益	是		可持续影响	公共图书馆、文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程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06150841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1-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党建经费每个乡镇街道20万元，党建经费主要用于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党风廉政建设、社会服务等，以便加强党组织的凝聚力。					
立项依据			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党建经费主要用于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党风廉政建设、社会服务等，以便加强党组织的凝聚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党建经费主要用于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党风廉政建设、社会服务等，以便加强党组织的凝聚力。				党建经费主要用于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党风廉政建设、社会服务等，以便加强党组织的凝聚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举办党员教育培训活	≥10次	数量指标	年度举办党员教	≥10次	
		质量指标	党员参与率	≥95%		质量指标	党员参与率	≥95%
			党建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党建活动验收合格	100%
			时效指标	年度党建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主题党日活动按季度按时	及时		主题党日活动按	及时	
		成本指标	党建活动经费	20万	成本指标	党建活动经费	2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群众对党建活动满意度	≥98%	社会效益	群众对党建活动	≥98%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党员教育机制	是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党员教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对组织生活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对组织生活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5095747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朔州市朔城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省级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朔区财【2025】9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公民素质，丰富文化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区财【2025】92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预算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公众的文化生活质量，促进社会的文化繁荣和进步。			提升公众的文化生活质量，促进社会的文化繁荣和进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	9000元	数量指标	2025年公共图书	9000元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是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专款专	是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到位	是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到位	是
		成本指标	按财政安排专项资金执行	是	成本指标	按财政安排专项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	是	经济效益	促进公共图书馆	是
		社会效益	保障促进公共图书馆、文	是	社会效益	保障促进公共图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受益	是	可持续影响	公共图书馆、文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程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06150304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区）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6-乡财股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5,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依据晋组通字[2024]2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文件实施，项目确保了朔城区227个行政村村级工作的正常运转，资金主要用于壮大村集体收入、日常办公，村级正常运转及村级阵地建设等。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立项依据		晋组通字[2024]2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组通字[2024]2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村个数	27个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村个数	27个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个行政村运转经费	1.5万	成本指标	每个行政村运转	1.5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村组人员办事效率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	提高村组人员办	有效保障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保障村级组织正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集体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集体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6171412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区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朔州市朔城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区级补助资金11万元，我乡0.5万元。							
立项依据		《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0〕1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及基层群众文化活动环境，改善图书馆、文化馆（站）基础设施条件，正常开放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0〕156号）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及基层群众文化活动环境，改善图书馆、文化馆（站）基础设施条件，正常开放运转。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及基层群众文化活动环境，改善图书馆、文化馆（站）基础设施条件，正常开放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文化站、街道（社区）	≥1个	数量指标	乡镇文化站、街	≥1个		
		质量指标	图书馆、文化馆、乡镇综	提高	质量指标	图书馆、文化馆	提高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0.5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0.5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营造良好文化活动环境	良好	社会效益	营造良好文化活	良好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持续推动我区建立群众文	良好	可持续影响	持续推动我区建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0125828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8-朔州市朔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463.51		年度资金总额：	15,463.5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5,463.51		省级财政资金	15,463.51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的通知》（朔财资【2024】23号）和朔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朔区工信字【2025】8号）分配方案分配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的通知》（朔财资【2024】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合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的通知》（朔财资【2024】23号）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序足额发放			有序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核定	61人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核定	61人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2025年年度内完成	是	时效指标	2025年年度内完成	是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15463.51元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15463.51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合法权益	是	社会效益	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合法权益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60323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朔州市朔城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7,000		省级财政资金		27,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朔区财【2025】9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升居民文化修养，共建文化强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区财【2025】92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预算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居民文化修养，丰富居民文化生活。					提升居民文化修养，丰富居民文化生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5年公共图书馆、文化	27000元		数量指标	2025年公共图书	27000元	
		质量指标	专款资金专款专用	是		质量指标	专款资金专款专	是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	是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到	是	
		成本指标	是否按财政预算执行	是		成本指标	是否按财政预算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	是		经济效益	促进公共图书馆	是	
		社会效益	保障促进公共图书馆、文	是		社会效益	保障促进公共图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受益	是		可持续影响	公共图书馆、文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程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06145258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省、区）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6-乡财股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75,000	年度资金总额：	3,37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3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7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依据晋组通字[2024]2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文件实施，项目确保了朔城区227个行政村村级工作的正常运转，资金主要用于壮大村集体收入、日常办公，村级正常运转及村级阵地建设等。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立项依据		晋组通字[2024]2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组通字[2024]2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村个数	27个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村个数	27个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个行政村运转经费	12.5万	成本指标	每个行政村运转	12.5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村组人员办事效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	提高村组人员办	有效提升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保障村级组织正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集体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集体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8152702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奖罚资金—秋冬防大气污染防治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3-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奖罚资金—秋冬防大气污染防治						
立项依据		朔财资环【2024】117号、关于印发《朔州市朔城区扬尘污染专项管控强化措施》的通知（朔区环委办发〔2024〕1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持续强化我区大气污染防治各项工作措施，确保大气污染防治各项攻坚行动任务圆满完成，力争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保护大气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奖罚资金—秋冬防大气污染防治						
项目实施计划		关于印发《朔州市朔城区扬尘污染专项管控强化措施》的通知（朔区环委办发〔2024〕16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预算执行				按预算执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1个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污染物	全部达标	质量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主	全部达标	
		时效指标	秋冬防时间	2024年9月到2025年4月	时效指标	秋冬防时间	2024年9月到2025年4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经济效益	是	经济效益	是否经济效益	是	
		社会效益	深入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	改善全区空气环境质量	社会效益	深入开展秋冬季	改善全区空气环境质量	
		生态效益	环境空气质量指标	全部达标	生态效益	环境空气质量指	全部达标	
		可持续影响	全区环境空气质量	全部达标	可持续影响	全区环境空气质	全部达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是否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4163949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综合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1-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区委区政府要求，对朔城区15个乡镇，每个乡镇给予36元乡镇补贴。乡镇运转经费作为确保乡镇府各部门正常运转的重要资金保障，对政府服务水平的提高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立项依据		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乡镇运转经费作为确保乡镇府各部门正常运转的重要资金保障，对政府服务水平的提高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乡镇运转经费作为确保乡镇府各部门正常运转的重要资金保障，对政府服务水平的提高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乡镇运转经费作为确保乡镇府各部门正常运转的重要资金保障，对政府服务水平的提高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街道）个数	1个	数量指标	乡镇（街道）个	1个
		质量指标	乡镇（街道）费用支付率	100%	质量指标	乡镇（街道）费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个乡镇金额	36万	成本指标	每个乡镇金额	36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是	经济效益	促进地方经济发	是
		社会效益	完成好单位职能，提高单	提高	社会效益	完成好单位职能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期保障政府机关正常运	是	可持续影响	长期保障政府机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5095348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卢翠英退职人员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1-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04	年度资金总额：		10,50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50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0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畜牧站（卢翠英）502元*12月+4480烤火费=1.0504万元卢翠英1973年在朔城区下团堡乡兽医站工作，1995年退休，1996年“三定”人员时，未办理人员定制，经区政府会议批准，该同志以月工资502元加取暖费发放。						
立项依据		1996年“三定”人员时，未办理人员定制，经区政府会议批准，该同志以月工资502元加取暖费发放。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退职人员合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996年“三定”人员时，未办理人员定制，经区政府会议批准，该同志以月工资502元加取暖费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退职人员合法权益			保障退职人员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职人员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退职人员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程度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程度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下达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下	及时	
		成本指标	卢翠英退职人员补助	10504元	成本指标	卢翠英退职人员	1050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相关人员合法权益	是	社会效益	保障相关人员合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职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职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0223808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冬季取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1-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下团堡乡人民政府冬季取暖煤改电后，用电量增大，特申请10万元冬季取暖费用于缴纳电费					
立项依据		依据单位职能及工作需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单位正常供暖，为办公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冬季正常供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及时支付取暖所需电费，确保供热正常进行		2025年及时支付取暖所需电费，确保供热正常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1平方米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1平方米
		质量指标	供暖保障度	保障	质量指标	供暖保障度	保障
			暖气保障度数	≥18度	质量指标	暖气保障度数	≥18度
		时效指标	供暖月份	5、5月	时效指标	供暖月份	5、5月
		成本指标	供暖成本	10万	成本指标	供暖成本	1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正常运	保障
		生态效益	减少大气污染	是	生态效益	减少大气污染	是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0221150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1-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8,376	年度资金总额：	98,37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98,376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37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下团堡乡人民政府遗属共计15人，其中退休人员遗属14人，每人每月503元；离体遗属1人，每人每月1156元。				
立项依据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遗属困难补助审批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遗属有一定的经济来源，保障遗属基本生活，维护遗属的合法权益，维护该群体的稳定和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遗属困难补助审批表》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遗属有一定的经济来源，保障遗属基本生活，维护遗属的合法权益，维护该群体的稳定和社会稳定				确保遗属有一定的经济来源，保障遗属基本生活，维护遗属的合法权益，维护该群体的稳定和社会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生活补助人数	15人	数量指标	发放生活补助人	15人
		质量指标	审批流程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审批流程规范性	规范
			经费支出合理性	合理		经费支出合理性	合理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审批及时性	及时		审批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98376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9837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基本生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保障遗属基本生活的影	长期	可持续影响	对保障遗属基本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9222934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定额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1-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6,724.56	年度资金总额：	156,724.5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56,724.5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6,724.5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计生定额人员4人，司法定额人员、文化定额人员、退休线务员、广播定额人员6人				
立项依据			县委县政府为解决历史遗留人员问题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相关人员合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委县政府为解决历史遗留人员问题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相关人员合法权益				保障相关人员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定额人员数	10人	数量指标	乡镇定额人员数	1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程度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程度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下达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下	及时
		成本指标	乡镇定额人员所需资金	156724.56元	成本指标	乡镇定额人员所	156724.5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相关人员合法权益	是	社会效益	保障相关人员合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是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乡镇定额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乡镇定额人员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0222525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统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朔州市朔城区统计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镇统计工作承担着农村统计调查任务，此项经费用于对他们个人的补助。其中：专职统计员15人，每人每月80元；兼职和村级统计员297人，每人每月50元，区级负担50%。					
立项依据		朔财文[2012]107号文件《关于切实做好统计部门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乡镇统计工作承担着农村统计调查任务，此项经费用于对他们个人的补助。其中：专职统计员15人，每人每月80元；兼职和村级统计员297人，每人每月50元，区级负担50%。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财文[2012]107号文件《关于切实做好统计部门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专人负责。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专职统计员	≥1人	数量指标	乡镇专职统计员	≥1人
			乡镇兼职和村级统计员	≥1人		乡镇兼职和村级	≥1人
		质量指标	统计人员配备率	100%	质量指标	统计人员配备率	100%
			统计报告生产出具率	100%		统计报告生产出具	100%
		时效指标	统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统计工作完成及时	100%
		成本指标	专职统计员每人每月补贴	80元	成本指标	专职统计员每人	80元
	兼职和村级统计员每人每月		50元	兼职和村级统计		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统计数量质量提升率	≥100%	社会效益	统计数量质量提	≥10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层统计局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统计员满意度	≥98%
			统计员满意度	≥98%		基层统计局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2002338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动物防疫员工作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1-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600	年度资金总额：	69,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9,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朔政办发[2011]100号《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市动物防疫体系建设的通知》中：强调村级防疫员劳务补贴标准不得低于每月200元。				
立项依据			朔政办发[2011]100号《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市动物防疫体系建设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村级防疫员的基本权益，提高工作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政办发[2011]100号《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市动物防疫体系建设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村级防疫员的基本权益，提高工作积极性			保障村级防疫员的基本权益，提高工作积极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人数	29人	数量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	29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程度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程度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下达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下	及时
		成本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补助金额	69600元	成本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	69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相关人员合法权益	是	社会效益	保障相关人员合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是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级动物防疫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级动物防疫员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0222045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乡镇运转经费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6-乡财股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乡镇运转经费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朔财预〔2024〕187号）文件，乡镇运转经费作为确保乡镇府各部门正常运转的重要资金保障，对政府服务水平的提高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立项依据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乡镇运转经费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朔财预〔2024〕187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乡镇运转经费作为确保乡镇府各部门正常运转的重要资金保障，对政府服务水平的提高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乡镇运转经费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朔财预〔2024〕187号）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乡镇运转经费作为确保乡镇府各部门正常运转的重要资金保障，对政府服务水平的提高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乡镇运转经费作为确保乡镇府各部门正常运转的重要资金保障，对政府服务水平的提高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街道）个数	1个	数量指标	乡镇（街道）个	1个
		质量指标	乡镇（街道）费用支付率	100%	质量指标	乡镇（街道）费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个乡镇金额	15万	成本指标	每个乡镇金额	15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提高	经济效益	促进地方经济发	提高
		社会效益	完成好单位职能，提高单	是	社会效益	完成好单位职能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期保障政府机关正常运	是	可持续影响	长期保障政府机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07160657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7-中国共产党朔州市朔城区委员会宣传部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3万元							
立项依据		朔财教[2024]1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财教[2024]121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文件要求，加强资金管理，加快执行进度，做到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保障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	≥5场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	≥5场		
		质量指标	有影响力的文明实践志愿	≥2个	质量指标	有影响力的文明实践志愿	≥2个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到位时限	2025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到位时限	2025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总额	30000元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总额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拉动内需，刺激经济发展	提升文化产业发展	经济效益	拉动内需，刺激经济发展	提升文化产业发展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	提供文化活动更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	提供文化活动更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稳步提升文化建设水平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稳步提升文化建设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文明实践工作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文明实践工作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21160717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兼职网格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1-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4,200	年度资金总额：	214,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14,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4,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下团堡乡人民政府兼职网格员15人，每人每月工资500元，意外保险每年300元。					
立项依据		2024年12月31日经政法委书记办公会议同意，网格员由各乡镇管理，不再由政法委管理。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兼职网格员的合法权益，提高工作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4年12月31日经政法委书记办公会议同意，网格员由各乡镇管理，不再由政法委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兼职网格员的合法权益，提高工作积极性		保障兼职网格员的合法权益，提高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兼职网格员人数	34人	数量指标	兼职网格员人数	34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程度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程度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下达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下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工资	60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工资	6000元
			每人每年意外保险	300元		每人每年意外保	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促进经济增长	提高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促进	提高
		生态效益	保障兼职网格员合法权益	保障	生态效益	保障兼职网格员	保障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兼职网格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兼职网格员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0221642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6-乡财股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3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依据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朔财预〔2024〕180号）文件实施。项目确保了朔城区227个行政村村级工作的正常运转，资金主要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日常办公、村级日常运转及村级阵地建设等。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立项依据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朔财预〔2024〕18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朔财预〔2024〕180号）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为了在日常办公、服务群众方面加以扶持，保障村级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村干部业务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村个数	27个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村个数	27个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个行政村运转经费	0.5万	成本指标	每个行政村运转	0.5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村组人员办事效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	提高村组人员办	有效提升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保障村级组织正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工作人员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07160300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西山公园占用坟地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1-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664	年度资金总额：	16,66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6,66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66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由于在修建朔州市森林公园施工过程中，征占了部分周边村民的坟地，按照2009年6月17日区长办公室会议纪要精神，给征占的十二座坟地予以补偿，施工中共征占坟头15个、坟盘20.8亩，其中露矿工队征占坟头11个、坟盘14.8亩，乡干部征占坟头4个、坟盘6亩，每个坟头一次性补偿2000元，共计20000元，已补偿					
立项依据		按照2009年6月17日区长办公室会议纪要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被占坟地人合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2009年6月17日区长办公室会议纪要精神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被占坟地人合法权益			保障被占坟地人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占坟头数	15个	数量指标	征占坟头数	15个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程度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程度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下达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下	及时
		成本指标	西山公园占用坟地款	16664元	成本指标	西山公园占用坟	1666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相关人员合法权益	是	社会效益	保障相关人员合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家属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家属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0224432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原峙峪煤矿保安服务费和日常看护巡查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1-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政府与朔州华兴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雇佣10名看护人员进行全天巡逻管护。服务期间为2023.12.19—2024.12.19.12。（10*4500元*12个月=54万元）						
立项依据		依据工作的实际需要和订立的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朔州华兴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派驻10人进行日常看护。（10*4500元*12个月=54万元），确保不发生危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双方签订的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合同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朔州华兴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派驻10人进行日常看护。（10*4500元*12个月=54万元），确保不发生危险。			朔州华兴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派驻10人进行日常看护。（10*4500元*12个月=54万元），确保不发生危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雇佣保安人数	10人	数量指标	雇佣保安人数	1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程度	100%	质量指标 <td>资金保障程度</td> <td>100%</td> <td></td>	资金保障程度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是否及时下达	及时	时效指标 <td>资金是否及时下</td> <td>及时</td> <td></td>	资金是否及时下	及时	
		成本指标	原峙峪煤矿保安服务费和	54万	成本指标 <td>原峙峪煤矿保安</td> <td>54万</td> <td></td>	原峙峪煤矿保安	54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td></td> <td></td> <td></td>			
		社会效益	保障不发生危险	是	社会效益 <td>保障不发生危险</td> <td>是</td> <td></td>	保障不发生危险	是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td></td> <td></td> <td></td>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td>长效管理机制建</td> <td>完善</td> <td></td>	长效管理机制建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保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保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022325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实有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898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朔州市朔城区下团堡乡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见附件

（二）其他

无

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份额应占预算总额的30%以上，公开招标限额以下、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政府采购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按项目实施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采购均应当公开采购意向。

四、实行框架协议采购的待具体执行规则正式发文后另行通知。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朔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3月25日印发

晋财购〔2022〕3号

各市、县(区)财政局,省直各单位,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为加快构建现代政府采购制度体系,实现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提高政府采购质量和效益,我厅制定了《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
采购限额标准

一、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

以下项目依法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

编码	品目名称	备注
A	货物	全省 50 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A02010103	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A0201060901	扫描仪	
A02010801	基础软件	
A02010805	信息安全软件	
A020201	复印机	
A020202	投影仪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7	LED 显示屏	
A020208	触控一体机	
A02021101	碎纸机	
A020305	乘用车	
A020306	客车	

编码	品目名称	备注
A02051228	电梯	
A02061504	不间断电源 (UPS)	
A0206180203	空调机	
A06	家具用具	
A090101	复印纸	
A1004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产品	限各类不锈钢材料和产品。
A160104	润滑油	
B	工程	全省 100 万元以下以框架协议采购。
B0604	供水管道工程和下水道铺设	
B07	装修工程	
B08	修缮工程	
C	服务	除物业管理服务全省 100 万元以下外，其他品目全省 50 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C030102	互联网接入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C0601	会议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081401	印刷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1204	物业管理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15040201	机动车保险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云计算服务	包括云主机、块存储、对象存储等，系统集成除外。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注：1.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是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分类和采购项目的属性特点，列举形成集中采购目录。其中，字母 A、B、C 分别指货物、工程和服务，每2位数字为一级编码，列明具体的采购品目。采购项目的所属品目按照主

要产品或核心产品确定，无法确定的，按照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原则确定。

2. 多频次、小额度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内品目的，采用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实施采购。其中：货物、服务达到20万元、工程达到30万元的项目应当按照框架协议确定的规则、方式进行二次竞争，对已纳入山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的，可以电子形式进行竞争采购。需求标准一致、服务区域相近的框架协议项目可积极采用联合采购形式确定协议价格，减少重复采购，提高采购集中度。

3. 经省市级主管预算部门确定涉及国家安全或公共服务的政府采购项目（含公立医院乙类大型医疗设备项目），由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组织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按照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高校、科研机构所采购科研仪器设备不适用以上集中采购目录，按其规定执行。

二、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除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外，采购单位采购单项或批量金额达到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实行分散采购。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外、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不适用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单位按照主管预算部门以及本单位内部控制与管理制度自行组织实施。

省级以及设县（区）的市级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为

50万元，县级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为30万元；省级、市级和县级工程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60万元。

三、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类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为400万元。采购单位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达到400万元以上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符合其他采购方式法定适用情形的，采购单位可依法经财政部门批准后变更为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采购。

政府采购工程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按照国务院以及我省有关规定执行。

四、有关要求

（一）各采购单位要按照“谁采购、谁尽职、谁负责”原则，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事项内部决策机制，加强归口管理，明确岗位职责，细化执行标准，以采购需求拟定、采购合同履行、采购绩效评价为重点，强化单位内部的政府采购管理控制与监督问责，切实落实好政府采购主体责任，实现物有所值的采购目标。各主管预算单位要发挥好政府采购的主管管理职责，加强对本部门、本系统政府采购工作的指导、组织、管理和考评。

（二）政府采购预算是部门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实施政府采购的前提。各采购单位要严格依据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在部门预算编制中同步编列政府采购预算，落实资金来源，细化采购品目，确定采购需求，执行采购政策，做到政府采

购预算应编尽编、应列尽列、编实列细、名实相符，严禁无预算或超预算采购。

（三）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是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第一环节。各采购单位应当加强政府采购活动的计划性，按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项目，编写项目名称、需求概况、预算金额、预计时间等采购意向内容，于部门预算批复（确定）后60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和本单位或者主管部门门户网站公开，并按季度进行更新。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意向公开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

（四）各采购单位要健全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制度，加强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市场调查、风险审查，发挥采购需求的统领作用。采购需求拟定环节，围绕采购项目需实现的目标，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规定，通过咨询等多种方式开展需求调查，明确和量化所有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分包确定采购方式、竞争范围、评审规则和合同类型、合同文本、定价方式等相关合同订立、管理安排；采购计划实施环节，围绕需实现的采购需求和充分采购实施的条件因素，细化明确实质性要求，合理设置评审因素及分值，增强同类采购集中度，推进采购合同的订立和管理，提高采购执行的质量和效率；履约验收及评价环节，严格依照采购合同约定的主体、时间、方式、程序、内容和标准，组织开展履约验收活动，及时匹配校验合同及验收情况后支付资金，精准评价采购实施绩效，确保采购结果实现项目的绩效和政策目

标。加强采购风险控制，完善内部多部门参与的审查工作机制，积极引入相关专家或者机构专业咨询服务，对采购需求的形成和实现过程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进行实质审查和防控。

（五）主管预算单位、采购单位要完善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执行机制，结合产业发展、市场供给和项目特点，积极运用制定采购需求标准、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政策措施，在预算编制、需求拟定、评审过程、履约付款等采购全过程各环节嵌入和执行绿色发展、创新发展、中小企业发展等支持政策，提升和拓展政府采购政策的引领效应。

（六）本部门、本系统有特殊要求，需要由本部门或者本系统统一实施采购的专用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属于部门集中采购项目。省市级主管预算单位可结合自身业务需要确定部门集中采购品目及标准，并由省级主管预算单位汇总后报省级财政部门备案，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公开执行。

（七）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和服务应当执行编列采购预算、公开采购意向、编报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执行采购政策功能、和公示采购合同、履约验收、资金支付、绩效评价等政府采购规定，并纳入政府采购统计范围。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和服务，依法不进行招标投标的，应当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或者单一来源政府采购方式采购，由财政部门依法实施全过程监管；依据招标投标法规定采用招标方式的，按照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监管有关职责分工，由

相应行业主管部门监管。

（八）政府采购依法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严格依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有关规定，由省级主管预算单位集中管理和批量论证，经省级财政部门核准后实施采购。高校、科研院所采购进口科研仪器设备按照有关规定实行管理。

（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以及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的要求，政府采购项目进平台开展采购。政府采购执行中，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当坚持政府采购公共性原则，在遵行政府采购制度规则下，依法做好政府采购交易活动的见证、场所、信息、档案、专家抽取等服务，持续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履行公共资源交易过程中的政府采购监管职责。

（十）财物实行省级统一管理的市县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和省直管单位、省所属单位采购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时，可委托所在区域的集中采购机构进行采购。

（十一）涉及因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所需实施救援、恢复的紧急采购项目，或者涉及国家安全和秘密的采购项目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由我厅负责解释，如因政策调整需要修改、完善的另行通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